2025年山亭区地方政府债务
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5年山亭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经市政府批准，市财政局核定我区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765771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83182万元；专项债务限额682589万元，比上年增加93360万元。

二、2025年山亭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

2025年山亭区共发行政府债券128794万元，其中：新增债券95360万元，置换债券（含再融资债券）33434万元。截至2025年底，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73900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82841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656163万元，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，2025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53390万元。

按照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43号）、《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财预〔2015〕225号）、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>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和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2〕5号）等规定，2025年各级政府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，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。

三、山亭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

根据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，我区新增政府债券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，按照补短板、促

民生的总体要求，结合区委、区政府决策的重点建设项目，2025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95360万元，主要用于山亭区农村供水水质提升工程16800万元、山亭区产城融合排水防涝项目10700万元、山亭区城区雨污管网改造项目5000万元、山亭区职业中专建设工程项目（二期）10000万元、枣庄空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3000万元、翼云产业融合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4500万元、山亭区城区集中供热智能化改造项目4300万元、山亭区城区供热管网综合改造项目（一期）7700万元、山亭区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360万元、山亭区经济开发区引调水工程3000万元。

2025年置换债券资金33434万元，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本金，置换当年到期的政府债务，不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。